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55 - 政府總部：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分目：

綱領：（2）資訊科技

管制人員：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局長：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該局將推行試驗計劃，以促進社會各界應用資訊科技，請說明該試驗計劃的預算及詳情。

提問人：何鍾泰議員

答覆：

本局於 1999-2000 年度推行多項試驗計劃，以促進社會各界應用資訊科技。這些計劃包括 -

- (a) 設立「政府互動服務指南」網站，以電子化方式為市民提供互動就業選配、互動道路交通資訊及互動投資指南等服務，讓市民親身體驗電子化服務方便之處；
- (b) 與互聯網服務供應商及資訊科技公司合作，為市民提供免費電子郵件用戶服務；
- (c) 與非政府機構合作推出「數碼社區大使」流動展覽車，於社區層面向市民宣傳資訊科技；及
- (d) 於各區民政事務處及部份社區中心設置公用電腦設施，並接駁互聯網供市民免費使用。

我們會於 2000-01 年度繼續推行上述計劃，並進一步令有關計劃更加完善。同時，亦會推出其它新措施，例如於更多社區中心設置公用電腦設施，及為便利失明及視障人士使用資訊科技，提供裝置有特別儀

器的公用電腦設施（預計支出為 600 萬元，由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 710 - 電腦化計劃 A007GX 整體撥款下支付）。至於其它新的非電腦化的試驗計劃支出，會由分目 700 項目 655「有關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推動社會各界更廣泛應用資訊科技的支援計劃」（總承擔額為 1,000萬元，結餘為 200 萬元）下支付。

簽署：

姓名： 鄭汝樺

職銜：署理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日期： 20.3.2000

各局編號

ITBB010

問題編號

0115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 47 資訊科技署 分目：

綱領： 綱領(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 員： 資訊科技署署長

員：

局長：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 有關外發工作方面：

- (a) 資訊科技署在 1999-2000 年度的外發工作總值約佔該年度內進行工作總值的 64%，而預計在 2000-2001 年度的外發工作總值比例與上年度的相約，該局有否計劃增加外發工作總值的比例？若否，原因為何？
- (b) 資訊科技署在 1999-2000 年度及 2000-01 年度的外發工作，分別有多少個項目？有關項目主要屬那些類別？

提問人： 馬逢國議員

答覆：

- (a) 我們的政策目標，是在 2001 年底前，把政府內部三分之二的新資訊科技計劃以外發形式推展。我們在 1999-2000 年度已達到這目標。在 1999-2000 年度獲批准進行的新的資訊科技計劃中，分別有 88%（按價值計算）及 70%（按數目計算）的項目已經／將會由外間機構承辦。我們會繼續優先以外發形式推展政府的新資訊科技計劃及資訊科技應用系統維修保養工作。
- (b) 1999-2000 年度的外發項目有 245 個，而 2000-01 年度的外發項目則有 147 個。這些項目包括為政府部門開發管理資訊系統、會計系統，以及存貨控制系統；政府辦公室自動化計劃；政府內部機密電子郵件系統計劃；添置電腦設備及設施；電腦系統的可行性研究及資訊系統策略研究等。

簽署：

姓名：劉錦洪

職銜：資訊科技署署長

日期：20.3.2000

各局編號

ITBB011

問題編號

0116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 160 – 香港電台

綱領： (1) 電台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局長：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

- (a) 有關外判節目製作方面，香港電台 2000-01 年度將會外判節目製作，可否告知本會有關外判節目製作的計劃詳情（如：節目類型、外判經費等）？
- (b) 香港電台是以甚麼準則來界定外判甚麼節目的製作？香港電台有何措施來確保外判節目的水平及達致成本效益？
- (c) 香港電台將如何運用因外判節目製作而節省的資源？預計可因此而節省多少資源？

提問人： 馬逢國議員

答覆： (a) 將部分電台、電視節目製作外判，是香港電台 2000-01 年度的一個實驗性質計劃，目的是引入新的製作意念和方式，拓闊創作空間。

電台部在 2000-01 年度內，計劃外判製作的節目包括體育節目、英語劇及古典音樂文化的節目。外判節目約佔電台部全年總製作時數 0.26%，費用估計約為 88 萬元。

電視部方面計劃外判製作 10 個紀錄片特輯及 5 個戲劇節目，均為半小時製作，約佔電視部全年總製作時數 1.4%，費用估計約為 400 萬元。

- (b) 香港電台是以節目類型和性質，來決定是否適合外判。

香港電台會成立外判節目遴選和監控小組，負責審核和評選每一項參與投標的製作計劃，並跟進監控節目水平和製作進度。所有外判節目均設立責任監製制度，跟進日常的監控事務。在評審和監控過程中，達致成本效益為當然目標之一。

- (c) 香港電台在本年度只將少量節目作試驗性外判，目前較着重新意念和新製作技術的引入，故此本年度預計可節省的資源並不顯著。

簽署：

姓名： 朱培慶

職銜： 廣播處長

日期： 2000 年 3 月 17 日

各局編號

ITBB001

問題編號

0159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55 - 政府總部：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分目：

綱領：(2) 資訊科技

管制人員：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局長：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 就推行第一期公共服務電子化計劃，在下個財政年度的開支合共多少？其細節為何？

提問人： 陳國強議員

答覆：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已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十八日批准推行第一期公共服務電子化計劃的撥款。我們現正根據批准的開支預算進行該計劃。在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該計劃的開支預算總數及細節如下－

(A) 非經常開支

	百萬元
(a) 推行服務	30.0
(b) 硬件、軟件和通訊設施	6.0
(c) 宣傳和推廣	6.0
(d) 雜項用品	10.0
(e) 應急費用	5.2
小計	57.2
(f) 員工開支*	10.8
總計	68.0

* 我們會以現有的內部資源應付有關員工的開支。

(B) 經常開支

	百萬元
(a) 參與計劃的部門和機構所需向該計劃承辦商繳付的費用	13.9
(b) 支援中心和後端支援服務	5.3
(c) 確保電子化公共服務交易穩妥可靠所需的數碼證書	16.9
(d) 供政府人員使用的數碼證書	1.0
(e) 維修保養費用	1.6
	<hr/>
小計	38.7
(f) 員工開支*	8.8
	<hr/>
總計	47.5

* 我們會以現有的內部資源應付有關員工的開支。

簽署：

姓名： 鄭汝樺

職銜：署理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日期： 14.3.2000

各局編號

ITBB002

問題編號

0160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47 資訊科技署 分目：

綱領： 綱領(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資訊科技署署長

局長：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 在 2000－2001 年度，政府預算會有總值 7.26 億元的外發工作，外發工作的性質及原因為何？

提問人： 陳國強議員

答覆：

- (a) 外發的資訊科技工程項目包括應用系統發展及改善計劃、網絡管理及支援，數據中心服務等。
- (b) 以外發方式推展資訊科技工程項目，有助應付政府內部對於資訊科技服務不斷增加的需求，同時亦可加快政府資訊科技工程項目的推展進度。這項措施有利拓展本地資訊科技市場的規模，促進資訊科技業的發展。

簽署：

姓名： 劉錦洪

職銜： 資訊科技署署長

日期： 20.3.2000

各局編號

ITBB007

問題編號

0165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47 資訊科技署 分目：

綱領： 綱領(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資訊科技署署長

局長：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 該署將如何推行計劃，鼓勵私營機構參與電子貿易？有關計劃的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何鍾泰議員

答覆：

為鼓勵私營機構參與電子貿易，資訊科技署會與資訊科技及廣播局聯合推行以下措施：

- (a) 與各工業支援機構合作，為企業（尤其是中小型企業）舉辦研討會，藉此增加企業對電子貿易的了解及信心，從而鼓勵它們採納電子貿易；
- (b) 將本港企業參與電子貿易的成功例子印製成小冊子，向商界派發，促進業內人士分享參與電子貿易的經驗；
- (c) 製作電子貿易的宣傳資料，在電視電台播放，使市民對電子貿易有深入的認識；及
- (d) 舉辦展覽會及透過「數碼社區大使」流動展覽車，向市民推廣政府互動服務指南、公共服務電子化等計劃，加強他們對電子交易運作的認識及鼓勵他們使用電子貿易服務，從而為工商界參與電子貿易提供有利的客觀環境。

在 2000－2001 年度，政府將會支出約 940 萬元，用以舉辦各項活動繼續推廣電子貿易。有關支出由－

- (a) 總目 55－政府總部：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分目 700 項目 662「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推廣電子貿易」（總承擔額為 400 萬元）；

- (b) 總目 55 - 政府總部：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分目 700 項目 661「合辦 2001 年的香港資訊基建博覽會，並參與其他與資訊科技有關的展覽」(總承擔額為 400 萬元)；及
- (c) 總目 47 - 資訊科技署分目 111「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及分目 149「一般部門開支」(總額為 140 萬元)

下撥款支付。

簽署：

姓名： 劉錦洪

職銜： 資訊科技署署長

日期： 20.3.2000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55 - 政府總部：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分目：

綱領：(2) 資訊科技

管制人員：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局長：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 當局將推行甚麼計劃鼓勵中小型企業參與電子貿易？為該等工作投入多少資源？

提問人： 楊耀忠議員

答覆：

我們除推行公共服務電子化計劃，建立公開密碼匙基礎設施及制定《電子交易條例》，為發展電子貿易提供有利環境和明確的法律依據外，並進行以下計劃直接鼓勵中小型企業參與電子貿易－

- (a) 與各工商業支援機構合作，舉辦研討會及其他宣傳推廣活動，增加工商界尤其是中小型企業對電子貿易的認識，從而鼓勵它們參與電子貿易；
- (b) 編印有關電子貿易的資料及宣傳刊物，派發給中小型企業；
- (c) 參與各工商業機構主辦的資訊科技展覽會，介紹政府的電子服務及宣傳電子貿易；
- (d) 製作宣傳資料於電視及電台播放，並與工商業支援機構合作，提供熱線電話查詢服務，以協助中小型企業參與電子貿易；及
- (e) 與工商業支援機構合作，提供簡便及價格相宜的電子貿易應用方案（包括透過互聯網向本地及海外客戶推廣產品及服務和以電子

方式進行各種後勤商貿工作，改善運作流程），以方便中小型企業參與電子貿易。

我們在本局的開支預算總目下設有分目 700 -

- (a) 項目 662「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推廣電子貿易」，總承擔額為 4 百萬元，以應付直接推廣電子貿易工作的開支；及
- (b) 項目 661「合辦二零零一年的香港資訊基建博覽會，並參與其他與資訊科技有關的展覽」，總承擔額為 4 百萬元，以應付參與各項展覽的開支。

簽署：

姓名： 鄭汝樺

職銜：署理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日期： 14.3.2000

各局編號

ITBB020

問題編號

0220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180 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 分目：

綱領： (3) 評定影片級別和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

管制人員： 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處長

局長：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 在 1999-2000 年度，當局共發現多少宗有關網上淫褻及不雅資訊的個案，其中多少宗是影視處主動發現；多少是投訴個案；當中多少個網頁的發佈來源是本地，對於這類本地網頁，影視處採取了甚麼行動，共多少宗，牽涉多少資源？

提問人： 楊耀忠議員

答覆： 在 1999-2000 年度，影視處共發現 26 宗有關網上發布淫褻及不雅物品的個案。其中有 23 宗是公眾向影視處投訴的個案，其餘是從警方方面得悉的。涉及本地網頁的，計有 22 宗。經影視處及有關方面調查後，其中五宗投訴現由警方跟進。餘下個案中，其中一宗個案的犯事者由於未成年，因此經接受警司警戒不予起訴。16 宗則無法採取行動，原因如下：

- 未能找到遭投訴網頁 7 宗
- 網頁內容應屬第 I 類
 (既非淫褻亦非不雅) 7 宗
- 投訴者未能提供足夠資料 2 宗

影視處處理上述個案的開支，共計為 93,600 元。

簽署：

姓名： _____ 李忠善

職銜： _____ 署理影視及娛樂事務管處處長

日期： _____ 18.3.2000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55 - 政府總部：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分目：

綱領：(2) 資訊科技

管制人員：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局長：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這綱領在 2000-01 年度的撥款較 1999-2000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4,970 萬元(133.6%)，主要因為須額外撥款以應付推行第一期公共服務電子化計劃所引致的經常性開支需求。請問推行該計劃共需多少款項，及該計劃預計於何時完成？

提問人：李國寶議員

答覆：財務委員會於 1998 年 12 月 18 日批准撥款推行第一期公共服務電子化計劃。該計劃的非經常費用共達 1 億 2,320 萬元；2000-01 年度的經常費用預計為 4,750 萬元；到 2002-03 年度，經常費用會增至 5,570 萬元。當局現正全力進行計劃的籌備工作，並將於 2000 年 10 月推行第一期計劃。

姓名： 鄭汝樺

職銜：署理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日期： 21.3.2000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55 - 政府總部：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分目：

綱領：(2) 資訊科技

管制人員：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局長：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 當局有何計劃推動電子商貿？當中涉及撥款多少？

提問人： 田北俊議員

答覆：

政府現正積極推行各項措施，以締造一個有利電子貿易在香港蓬勃發展的環境。主要措施包括-

- (a) 於今年 10 月推行第一期公共服務電子化計劃，以一體化方式透過互聯網及其他電子途徑向市民提供 10 個政府部門及公營機構的多項服務。實施該計劃的非經常開支為 1 億 2,320 萬元，有關撥款已獲財務委員會批准；
- (b) 建立公開密碼匙基礎設施，由香港郵政率先提供核證服務，令市民可穩妥地進行電子交易。香港郵政推行核證服務計劃的非經常開支為 5 千 500 萬元，由郵政署營運基金支付；及
- (c) 制定《電子交易條例》，為進行電子貿易提供明確的法律依據。該項工作並不涉及額外撥款。

此外，我們亦會推行以下計劃直接鼓勵工商界參與電子貿易－

- (a) 與各工商業支援機構合作，舉辦研討會，增加本地工商界，尤其是中小型企業，對電子貿易的認識，從而鼓勵它們採用電子貿易；

- (b) 編印有關電子貿易的資料及宣傳刊物，派發給中小型企業；
- (c) 參與各工商業機構主辦的資訊科技展覽會，介紹政府的電子服務及宣傳電子貿易；
- (d) 製作宣傳資料於電視及電台播放，並與工商業支援機構合作，提供熱線電話查詢服務，以協助中小型企業參與電子貿易；及
- (e) 與工商業支援機構合作，提供簡便及價錢相宜的電子貿易應用方案（包括透過互聯網向本地及海外客戶推廣產品及服務和以電子方式進行各種後勤商貿工作，改善運作流程），以便利中小型企業參與電子貿易。

我們在本局的開支預算總目下設有分目 700 -

- (a) 項目 662「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推廣電子貿易」，總承擔額為 4 百萬元，以應付電子貿易推廣工作的開支；及
- (b) 項目 661「合辦二零零一年的香港資訊基建博覽會，並參與其他與資訊科技有關的展覽」，總承擔額為 4 百萬元，以應付參與各項展覽的開支。

簽署：

姓名： 鄭汝樺

職銜： 署理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日期： 18.3.2000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55 - 政府總部：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分目：

綱領：(2) 資訊科技

管制人員：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局長：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政府於 2000-2001 年將額外增撥 4,970 萬元，用作推行公共服務電子化計劃。請問該筆款項的具體用途及所需款項如何分配？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

答覆：

綱領(2)於 2000-2001 年度的預算撥款有 4,970 萬元的增加。該筆款項的主要用途及分配如下：

- (i) 應付推行第一期公共服務電子化計劃的經常性開支，預計支出為 3,874 萬元。有關的開支項目，包括預計向計劃承辦商繳付的費用、設立用戶支援中心及後勤技術支援服務、資助計劃用戶首次向核證機關申領數碼證書、為政府人員申領數碼證書及維修保養費用；
- (ii) 進行數碼港計劃的推廣及宣傳活動，預計支出為 210 萬元；及
- (iii) 本局轄下的三個部門，均能在 2000-2001 年度的「資源增值計劃」中節省超過 1% 經常性開支。本局將這筆為數 656 萬元屬部門開支的款項，撥歸本局名下，以便中央分配，令資源能獲更有效的調撥及運用，以配合本局及轄下部門推行新措施的需求。

簽署：

姓名： 鄭汝樺

職銜：署理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日期： 16.3.2000

各局編號

ITBB012

問題編號

0668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55 - 政府總部：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分目：

綱領：3 (電訊)

管制人員：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局長：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在 2000-01 年度，有關電訊(綱領 3)的預算開支為一千七百萬元，較 1999-2000 年度開支增加 109.9%。

但在段落 14 中，只提及三項在 2000-01 年度需特別注意事項，包括：1.實行《1999 年電訊(修訂)條例》的措施；2.制訂立法建議，規定新建大廈須讓電訊固網進入大廈，及；3.協助舉行「國際電訊聯盟 2000 年亞洲電信展」。

- (a) 以上每項工作的預算開支為何？
- (b) 當局協助舉行「國際電訊聯盟 2000 年亞洲電信展」的預算開支中，主要用在甚麼項目之中(例如聘請臨時員工，場館租金等)？
- (c) 當局與國際電信聯盟及其他協辦機構，如何分擔上述電信展的開支？
- (d) 當局計算上述電信展的預算開支時，是否已扣減商業贊助所承擔的開支？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答覆：

- (a) 由於我們會協助於本年十二月四日至九日在香港舉行「國際電信聯盟 2000 年亞洲電信展」，因此我們有一項為數八百四十萬的非經常賬項，這大幅增加了電訊綱領下二零零零年至零一財政年度的預算開支。至於其他的預算開支，則用作支付資訊科技及廣播局“電訊”綱領下的員工薪酬及一般部門開支，以負責“電訊”綱領下的各項工作，包括三項在二零零零至二零零一年度落實的特別注意事項。
- (b)& (c) 「國際電訊聯盟 2000 年亞洲電信展」是電訊界的盛事，將包括一個國際電訊展覽會和一個世界電信座談會特別會議。國際電信聯盟負責這項活動的整體籌辦事宜，包括租用場地、展覽及座談會等各項安排，是次活動的一切收支，亦由國際電信聯盟負責。我們的支出只包括數項經與國際電信聯盟協議由香港政府負責籌辦的活動，包括香港作為東道主所舉辦的嘉賓宴會及歡迎酒會，以及負責如禮儀接待、宣傳等有關的輔助工作的開支。
- (d) 根據我們和國際電信聯盟的協議，我們須提供是次活動國際電訊聯盟所需的電訊服務。由於我們會邀請電訊服務營辦商贊助提供有關的電訊服務，八百四十萬的預算開支並沒有包括這項預計由商業贊助所承擔的開支。

簽署： _____

姓名： 鄭汝樺

職銜： 署理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日期： 16.3.2000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55 - 政府總部：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分目：

綱領：(2) 資訊科技

管制人員：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局長：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a) 在 2000-01 年度，當局將推行計劃以鼓勵私營機構尤其是中小型企業參與電子貿易。請問當局會推行什麼計劃及撥款多少？

(b) 在 2000-01 年度，當局將推行試驗計劃以促進社會各界應用資訊科技。請問當局會推行什麼試驗計劃？該等計劃以什麼人為對象、如何推行及獲得多少撥款？

提問人： 楊孝華議員

答覆：

(a) 我們推行公共服務電子化計劃、建立公開密碼匙基建設施和制訂《電子交易條例》，都是為了提供穩妥及有利電子貿易發展的環境。此外，我們將在 2000-01 年度採取下述措施，鼓勵工商界特別是中小型企業參與電子貿易-

- (1) 與各工商業支援機構進行協商，舉辦研討會及籌辦其他宣傳活動以增加工商界對電子貿易的認識，並鼓勵中小型企業採取這種嶄新的交易方式；
- (2) 編制有關電子貿易的宣傳資料，派發給中小型企業；
- (3) 參與工商業機構主辦的資訊科技研討會和展覽會，介紹政府的電子服務及推廣電子貿易；

- (4) 製作有關電子貿易的宣傳資料於電視及電台播放，並與工商業支援機構合作，提供熱線電話查詢服務，以協助中小型企業參與電子貿易；及
- (5) 與工商業支援機構合作，向中小型企業提供簡便及價格相宜的電子貿易應用方案（以協助中小型企業透過互聯網向本地及海外客戶推廣產品和服務，及提供互聯網系統將後勤商貿工作自動化），以盡量消除中小型企業參與電子貿易的技術障礙。

該等工作的開支將由分目 700 以下項目支付 -

- (1) 項目 662 「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推廣電子貿易」（總承擔額為 400萬元）；及
- (2) 項目 661 「合辦二零零一年的香港資訊基建博覽會，並參與其他與資訊科技有關的展覽」（總承擔額為 400 萬元）。

(b) 我們已推行多項試驗計劃，促使社會各界應用資訊科技；例如 -

- (1) 設立「政府互動服務指南」網站，透過互聯網以互動方式為市民提供就業選配、道路交通資訊及投資查詢等方面的服務；
- (2) 與互聯網服務供應商及資訊科技公司合作，為市民提供免費電子郵件用戶服務；
- (3) 推出名為「數碼社區大使」的流動展覽車，於社區層面向市民宣傳資訊科技；及
- (4) 於各區民政事務處及部分社區中心設置公用電腦設施，供市民免費使用。

在 2000-01 年度，我們除繼續加強推行上述計劃外，還會與其他政府部門、公營機構、志願團體及工商界合作，針對社會上不同界別而實施其他新措施；例如：在更多社區中心設置公用電腦，及在適當地點設置備有特別設施的公用電腦，方便失明及視障人士使用（有關計劃的總承擔額約為 600 萬元，將由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 710 - 電腦化計劃 A007GX 整體撥款項下支付）。至於推廣資訊科技的其他非電腦化計劃的支出，會由分目 700 項目 655 「有關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推動社會各界更廣泛應用資訊科技的支援計劃」（總承擔額為 1,000 萬元，結餘為 200 萬元）下支付。

姓名： 鄭汝樺

職銜：署理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日期： 18.3.2000

各局編號

ITBB016

問題編號

0715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 160 – 香港電台

綱領： (1) 電台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局長：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 在 2000-01 年，香港電台將會「進一步擴展互聯網服務，並在網上直播全部 6 個自設的廣播頻道節目」。政府有否撥款作香港電台互聯網部分發展之用？如有，款項有多少？如何分配？如無，原因為何？

提問人： 單仲偕議員

答覆： 在 2000-01 年度，香港電台將通過重整內部資源，進一步擴展其網上的廣播服務，電台網上直播頻道將由 4 個增至 6 個，黃金時段播放的香港電台電視節目也將在網上直播。香港電台計劃從內部資源調撥 300 萬元，繼續擴展其互聯網上的服務。

簽署：

姓名： 朱培慶

職銜： 廣播處長

日期： 2000 年 3 月 17 日

各局編號

ITBB008

問題編號

0717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 160 – 香港電台

綱領： (1) 電台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局長：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 第 6 點中提出香港電台來年將外判節目製作，政府可告知目前有否同類做法；
(a) 增加網頁數量會否包括商業成分，例如收取廣告費等；
(b) 非公務員合約的僱員，其薪酬的釐定方法為何？
(c) 其成本效益為何？是否仍能保障外判製作節目能符合港台一向強調的中立等原則？

提問人： 梁耀忠議員

答覆： 香港電台來年外判節目製作，屬於全新嘗試。
(a) 在 2000-01 年度內，香港電台會將網上直播電台服務由 4 個增至 6 個，同時，所有在黃金時段廣播的香港電台電視節目，亦安排在網上播送。此項網頁拓展計劃，並不牽涉商業廣告成分。

- (b)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是參考公務員的薪酬架構和市場同類工作的薪酬調查來釐定。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條件是根據公務員事務局指引來訂定，基本原則是不低於僱傭條例所訂定的條件。
- (c) 香港電台在 2000-01 年度只將少量節目作試驗性外判，以引進新意念和新製作技術為重點。從外國先行同業的經驗得知，外判製作所需經費與本身製作的相若。所有外判節目必須符合香港電台節目製作人員守則，當中列明製作人須以公正持平態度提供高質素節目。

簽署：

姓名： 朱培慶

職銜： 廣播處長

日期： 2000 年 3 月 17 日

各局編號

ITBB 003

問題編號

1038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180 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 分目：

綱領： (1) 監察及監管廣播事宜

管制人員： 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處長

局長：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在 1999/00 年度，在監察電視/電台廣播的時數方面，政府採取了以投訴為主導的更精簡監察策略？這是否表示，在接到投訴之後，才對某些節目進行監察？而在 1998/99 年度，是以何種機制進行監察，而進行的標準為何？採用了新的監察策略後，省卻了多少資源？

提問人：鄭家富議員

答覆：1998/99 年度前，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影視處)採取的策略，是全面監察兩間商營電視廣播持牌機構中文台在黃金時段的廣播內容。至於該兩間電視台在其餘時段廣播的內容及其他廣播持牌機構所提供的服務，影視處則採取抽查的方式進行監察。

隨着科技和媒體的發展，廣播頻道及廣播時數將不斷增加。維持舊有的監察方式既不可行，更非善用資源之法。因此，自 1998/99 年起，影視處逐步減少對廣播內容進行主動監察，以集中資源監察一向投訴較多及較具爭議性的節目。監察廣播時數由 1997 年的 18,227 小時減至 8,678 小時。影視處負責監察電視及電台廣播及處理投訴的人員，亦由 27 減至 17 位。

由 1999/00 年起，影視處已停止主動抽查廣播內容的工作。影視處會就收到的投訴，檢查遭投訴的廣播內容。監察廣播的時數，由 1998 年的 8,678 小時減少至 1,900 小時。此 1,900 小時，乃遭投訴電視或電台內容的實際廣播時間。影視處負責監察廣播服務及處理投訴的人員，亦由 17 減至 11 位。

簽署：

姓名： _____ 李忠善

職銜： _____ 署理影視及娛樂事務管處處長

日期： _____ 18.3.2000

各局編號

ITBB 003

問題編號

1038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180 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 分目：

綱領： (1) 監察及監管廣播事宜

管制人員： 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處長

局長：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在 1999/00 年度，在監察電視/電台廣播的時數方面，政府採取了以投訴為主導的更精簡監察策略？這是否表示，在接到投訴之後，才對某些節目進行監察？而在 1998/99 年度，是以何種機制進行監察，而進行的標準為何？採用了新的監察策略後，省卻了多少資源？

提問人：鄭家富議員

答覆：1998/99 年度前，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影視處)採取的策略，是全面監察兩間商營電視廣播持牌機構中文台在黃金時段的廣播內容。至於該兩間電視台在其餘時段廣播的內容及其他廣播持牌機構所提供的服務，影視處則採取抽查的方式進行監察。

隨着科技和媒體的發展，廣播頻道及廣播時數將不斷增加。維持舊有的監察方式既不可行，更非善用資源之法。因此，自 1998/99 年起，影視處逐步減少對廣播內容進行主動監察，以集中資源監察一向投訴較多及較具爭議性的節目。監察廣播時數由 1997 年的 18,227 小時減至 8,678 小時。影視處負責監察電視及電台廣播及處理投訴的人員，亦由 27 減至 17 位。

由 1999/00 年起，影視處已停止主動抽查廣播內容的工作。影視處會就收到的投訴，檢查遭投訴的廣播內容。監察廣播的時數，由 1998 年的 8,678 小時減少至 1,900 小時。此 1,900 小時，乃遭投訴電視或電台內容的實際廣播時間。影視處負責監察廣播服務及處理投訴的人員，亦由 17 減至 11 位。

簽署：

姓名： _____ 李忠善

職銜： _____ 署理影視及娛樂事務管處處長

日期： _____ 18.3.2000

各局編號

ITBB004

問題編號

1039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 180 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 分目：

綱領： (2) 統籌電影服務

管制人員： 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處長

局長：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 在 1999/00 年度，處理電影發展基金申請共有 56 宗，而批出的只有 7 宗，其中不獲批出的申請，所拒絕的理由為何？而獲批出的 7 宗申請中，每宗所獲批准的款額為何？所進行的計劃內容為何？

提問人： 鄭家富議員

答覆： 電影發展基金(基金)在 1999 年共接獲 60 項申請。其中 10 項獲基金撥款資助，總撥款額約為 1,640 萬元。獲撥款資助的 10 項計劃當中，只有 7 項在 1999 年內開始推行，因此 1999 年內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下的電影服務統籌科所監察的計劃只有 7 項。

獲資助的 10 項申請分別為：

- (1) 香港電影金像獎協會籌辦的「國內電影製片廠電影合拍及創作交流團」。交流團旨在提供機會讓本地電影機構與國內電影製片廠交流和探討合作的可能性，從而開拓本港電影業在國內發展的機會。此項目獲資助約 20 萬元；
- (2) 香港電影美術學會舉辦的「香港電影美術從業員培訓計劃」。課程旨在提升電影美術從業員的技術水平。此項目獲資助約 100 萬元；
- (3) 香港影業協會印製的香港電影資料錄。資料錄有助在本地及海外推廣香港電影。此項目獲資助約 30 萬元；
- (4) 由香港電影導演會、香港藝術中心及香港貿易發展局合辦的「香港 - 亞洲電影投資會」。投資會旨在開拓本港與亞洲各國合作投資和拍攝電影的機會，推動香港成為亞洲電影融資及製作中心。此項目獲資助約 350 萬元；

- (5) 香港動作特技演員公會舉辦的「STUNT 動作特技人 72 集訓精兵招募」計劃。計劃旨在為在職及有志從事電影動作特技行業的人士提供全面而實用的培訓課程。此項目獲資助約 110 萬元；
- (6) 統籌科負責的「探討香港電影製作融資渠道」顧問研究。此項目旨在研究引進電影製作融資制度的可行性，以協助業界解決電影製作融資問題。此項目獲資助 100 萬元；
- (7) 電影編劇創作人訓練計劃舉辦的「開拓題材及改編」計劃。計劃旨在為在職及有志從事電影編劇行業的人士提供培訓課程。此項目獲資助約 60 萬元；
- (8) 香港影業協會(影協)籌劃設立的香港電影版權及票房資訊網站。網站將提供香港電影版權的登記資料，並會存備電影光碟碟面設計影像檔案，方便業界、執法部門及市民核實版權資料。網站亦會提供影協蒐集的香港電影票房收入資料。此項目獲資助約 120 萬元；
- (9) 香港電影金像獎協會舉辦的「千禧年香港電影金像獎頒獎典禮」。申請機構計劃擴大千禧年頒獎禮的規模和加強節目內容，以及表揚香港電影工作者的成就；並準備安排由本地及外國電視台播映頒獎禮，令世界各地傳媒及影業人士更加留意香港電影。此項目獲資助約 230 萬元；及
- (10) 香港電影編劇家協會籌辦的「自主劇本創作計劃」。申請機構將設立基金，以撥款資助方式，鼓勵本地編劇從業員創作高質素的劇本，以提升本地電影的水平。申請機構預計兩年內可資助開發 40 個劇本，並會代為向電影公司推銷這些作品。劇本如成功售出作拍攝電影之用，申請機構會將個別劇本獲資助款額退還政府。此項目獲資助約 480 萬元。

餘下 50 項申請由於未能符合基金的資助範疇及審批準則的要求(包括申請計劃只有利於個別私人公司而未能惠及整個電影業、重複其他機構現時進行的的工作，以及涉及經常開支而不能在一段時限後自負盈虧等)，因此不獲資助。

簽署：

姓名： 李忠善

職銜： 署理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處長

日期： 18.3.2000

各局編號

ITBB005

問題編號

1040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180 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 分目：

綱 (3) 評定影片級別及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
領：

管制人員： 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處長

局長：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 在 2000/01 年度，共有多少人手負責巡查報攤、影視店、電腦商店及其他零售點，以監察媒體出版的物品？比較 1999/00 及 98/99 年度，這方面的人手編制有否增加，若否，不予增加的理由為何？

提問人： 鄭家富議員

答覆： 在 1998/1999 及 1999/2000 年度，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影視處)分別有 19 及 21 名人員負責巡查出售受《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規管的物品的零售點。在 2000/2001 年度，影視處會增加執行這方面工作的人手，七名原先祇負責巡查電影院（以執行《電影檢查條例》有關入場觀眾年齡限制及其他規定）及影視店的人員，將兼負巡查出售受《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規管物品的零售點的工作，以加強執法成效。

簽署：

姓名： 李忠善

職銜： 署理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處長

日期： 18.3.2000

各局編號

ITBB021

問題編號

1184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180 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 分目：

綱領：(2) 統籌電影服務

管制人員：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處長

局長：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

- (a) 預算案表示，當局會探討協助電影業融資的方法。請告之影視處將會如何進行有關探討，是否有計劃聘請專業的融資顧問？若是，顧問費用預算多少？另外，政府是次探討會否包括由政府資助電影業的可行性及優缺點？
- (b) 香港電影製作服務資料中心的開辦及日常運作費用如何？該中心的服務是否全數由政府資助？
- (c) 九九年度，涉及有關處理及監察電影發展基金事宜的行政成本總數如何？有關行政成本與所批出的基金數額比例如何？二零零零年度預計又如何？

提問人：楊耀忠議員

答覆：

- (a) 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影視處）下的電影服務統籌科於1999獲電影發展基金撥款100萬元，以聘請顧問公司進行一項「探討香港電影製作融資渠道」的研究。研究內容包括香港電影業現時的融資機制和業界遇到的問題、外國電影業的融資經驗，以及協助解決本地電影融資問題的方法。顧問公司於1999年11月展開工作，並於2000年2月完成研究。影視處現正審閱顧問公司的報告。政府一貫的政策是不會介入牟利的商業活動，亦不會在財政上資助這些活動，研究因此沒有着重探討由政府資助電影業的可行性。
- (b) 電影服務統籌科資料中心於1998年設立。設立該中心的開支為40萬元，用於添置視聽器材和電腦裝置。中心的日常運作費用為每年100萬元。有關經費全數由政府支付。
- (c) 電影服務統籌科在1999年處理及監察電影發展基金事宜的行政開支約為90萬元（主要是人力開支），同年度的基金撥款總額則約為1,640萬元，兩者比例約為1:18。我們估計在2000年遞交的申請數目，將與1999年度相若（即60項），有關的行政開支亦將維持於相若水平。

32

簽署：

姓名：

李忠善

職銜：

署理影視及娛樂事務管處處長

日期：

18.3.2000

各局編號

ITBB022

問題編號

1185

審核二零零零-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補充問題的答覆

總目：180 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

綱領：(3)評定影級別和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

管制人員：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處長

司長／局長：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 2000 年至 2001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a) 政府將由哪一個職級的官員作代表出席有關網上淫褻及不雅資訊管制安排的國際會議？就有關的開支需要多少？並請簡介有關會議及安排。
- (b) 就淫褻及不雅物品條例所進行的公眾意見調查。將於何時進行、完成及公布？就有關的七十五萬預算開支，將會如何分配？
- (c) 政府將會如何調撥資源進行影片評級標準的公眾意見調查？

提問人：楊耀忠議員

答覆：

- (a) 為瞭解世界其他地區如何規管網上傳送的淫褻及不雅資訊，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影視處)不時派代表出席有關的國際會議。影視處至今尚未收到這範疇下將於 2000-01 年度舉行的國際會議的時間表及會議詳情，因此，在現階段難以提供參與這些活動可能涉及的開支及會議的具體安排。一般來說，視乎有關的國際會議的規模及其他與會人士的職級，影視處會派出處長或助理處長級人員出席。
- (b) 我們會定期就《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進行公眾意見調查，以搜集市民對社會上普遍接受的道德標準的意見。下一次的公眾意見調查將於本年五月開始，預計於十月完成。經整理調查中所蒐集的公眾意見後，我們會盡快公布調查結果。該項調查所涉及的 75 萬元預算開支，將用作委托一間調查公司，以問卷形式進行調查。

- (c) 影視處將委任一間調查公司進行影片評級標準的公眾意見調查，該項調查的費用為 65 萬元，將由部門的經常賬支付。該項調查將於本年四月開始，預計於七月完成。經整理調查中所蒐集的公眾意見後，我們會盡快公布調查結果。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李忠善

職銜： _____ 署理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處長

日期： _____

各局編號

ITBB018

問題編號

0424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47 資訊科技署 分目：

綱領：綱領(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 資訊科技署署長
員：

局長：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預計增加的 1,290 萬元，將會用作開設什麼職位？新開設職位的職級，職權以及薪酬為何？此外，有關發展供政府、工商界和市民互相聯繫的通用界面資訊基建的工作、資訊科技署在新財政年度將會用多少人力物力推行？是項發展項目需時多久，方可全面落實？

提問人：丁午壽議員

答覆：

- (a) 預計增加的 1,290 萬元中，998 萬元將用於財務委員會於 1999 年 4 月通過撥款開發的一個電腦基建工程項目 - 「穩妥可靠的中央互聯網通訊閘系統」的經常運作開支上。其中 270 萬元將用於維修保養和消耗品上、220 萬元將用以支付數據通訊設備的租金、165 萬元將用以支付每年外判的專業服務的費用，以及 343 萬元將用以聘請合約僱員，為各決策局和部門提供中央用戶管理的全日 24 小時支援服務。
- (b) 餘下的 292 萬元中，70 萬元將會用於支付長沙灣政府合署骨幹網絡系統維修及數據通訊租金，另外 70 萬元將用於聘請合約僱員，以提供公開密碼匙基建技術的支援服務。餘下 152 萬用於在署內開設 3 個一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職位，提供日常技術支援服務予以下 3 個資訊科技工程項目 - 政府主幹網絡第二期擴建的基建工程、長沙灣政府合署骨幹網絡基建工程及資訊科技廣播局的資訊科技設施擴建工程。

- (c) 有關發展提供政府、工商界和市民互相聯繫的通用界面資訊基建的工作，資訊科技署在新財政年度，將會提供中央互聯網通訊閘系統服務、協助推行於 2000 年 10 月展開的公共服務電子化第一期計劃，以及逐步推行一個通用的中文界面。資訊科技署在新財政年度用於這些工程項目的總支出為 2,325 萬元。

簽署：

姓名： 劉錦洪

職銜： 資訊科技署署長

日期： 20.3.2000

各局編號

ITBB013

問題編號

0653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47 資訊科技署 分目：

綱領： 綱領(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資訊科技署署長

局長：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 (a) 政府打算透過什麼工作提高市民對資訊科技的使用能力？各項工作撥款多少？
(b) 政府打算於來年進行收集資訊科技使用方面的基準統計數字，其詳細工作為何？牽涉及多少資源？

提問人： 單仲偕議員

答覆：

(a) 為提高市民使用資訊科技的能力，資訊科技署會與資訊科技及廣播局聯合推行以下措施：

- 透過「數碼社區大使」流動資訊科技展覽車，增加市民大眾對資訊科技的認識；
- 在更多社區中心設立公用電腦設施，並接駁互聯網，供市民免費使用；
- 與教育署合作舉辦一些專為家長而設的資訊科技認知研討會；
- 舉辦展覽，向市民推廣政府互動服務指南、公共服務電子化等計劃，使他們熟習電子交易的運作，增強對電子貿易的信心；及
- 透過與工業支援機構合作，為企業（尤其是中小型企業）舉辦研討會，並在電視及電台播放與電子貿易有關的政府宣傳資料，藉此增加企業對電子貿易的了解、提高企業參與電子貿易的興趣及增強它們對於進行電子貿易的信心。

在 2000－2001 年度，政府在推廣資訊科技方面的預計開支約為 1,410 萬元。細分如下-

1. 總目 55 - 政府總部：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分目 700 項目 662「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推廣電子貿易」（總承擔額為 400 萬元）；

2. 總目 55 - 政府總部：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分目 700 項目 661「合辦二零零一年的香港資訊基建博覽會，並參與其他與資訊科技有關的展覽」(總承擔額為 400 萬元)；
 3. 總目 55 - 政府總部：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分目 700 項目 655「有關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推動社會各界廣泛應用資訊科技的支援計劃」(結餘為 200 萬元)；及
 4. 總目 47 - 資訊科技署分目 111「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及分目 149「一般部門開支」(總額為 410 萬元)。
- (b) 為使政府掌握香港社會使用資訊科技及互聯網的普及程度，以助制訂推廣資訊科技應用的策略，本署已計劃收集以下的基準統計數字。
1. 市民使用資訊科技、應用軟件及互聯網的情況和普及程度
 2. 工商機構使用資訊科技、應用軟件及互聯網的情況和普及程度
 3. 教育機構使用資訊科技、應用軟件及互聯網的情況和普及程度
 4. 政府內部使用資訊科技、應用軟件及互聯網的情況和普及程度
 5. 電訊基建設施

就以上第一及第二項目，本署已委託政府統計署進行抽樣問卷調查，約 10,000 住戶及 5,000 工商機構將被邀請參與。至於第三至第五項目，本署將會透過各政府部門，進行內部資料搜集。整項調查工作預計於本年 7 月完成。

搜集市民及工商機構使用資訊科技及互聯網的普及程度的基準統計數字約需 350 萬元。主要用以支付外判住戶調查服務費用及聘用短期合約調查員的工資。至於搜集政府內部相關的基準統計數字，本署將調派內部人員負責，並不涉及額外撥款。

簽署：

姓名： 劉錦洪

職銜： 資訊科技署署長

日期： 20.3.2000

各局編號

ITBB014

問題編號

0654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47 資訊科技署

綱領：綱領(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資訊科技署署長

局長：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 問題：
- (a) 在此綱領下的服務指標方面，在 1999 年，「計劃完成後的覆檢結果—依期完成的計劃所佔百分率」由 98 年的 55.8% 增至 73.1%，但 2000 年只計劃升至 75%，為何兩年的工作進展相距這麼遠？
 - (b) 「年內所進行工作的總值」及「年內外發工作的總值」減少的原因？減少的部分是什麼項目？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

答覆：

- (a) 2000 年的「依期完成的計劃所佔百分率」，是參考過去 4 年的實際表現得出的估計數字。個別計劃能否依期完成往往視乎該計劃的具體情況。我們現時估計在 2000 年依期完成的計劃所佔百分率將與 1999 年的實際百分率相約。
- (b) 在 1999—2000 年度的「年內所進行工作的總值」是 11.98 億元，當中有 5.4 億元是用以進行新行政工作系統的整體撥款，有 6.58 億元是用於個別項目撥款額超過 1,000 萬元的電腦化計劃。在 2000—01 年度所進行工作的總值預算是 11.17 億元，當中有 5.6 億元是用以進行新行政工作系統的整體撥款，有 5.57 億元是用於個別項目撥款額超過 1,000 萬元的電腦化計劃。在 2000—01 年度內所進行工作的總值有所減少，是由於個別項目撥款額超過 1,000 萬元的電腦化計劃的現金流量需求下降所致，該年度內外發工作的總值亦因此相應下降。

簽署：

姓名：劉錦洪

職銜：資訊科技署署長

日期：20.3.2000

